

大理卷烟厂涉烟废弃原料毁形生产线更新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A202601BA2001716341063)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大理卷烟厂涉烟废弃原料毁形生产线更新项目（招标项目编号：A202601BA2001716341063），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招标人为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理卷烟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120 万元（含税）。

招标内容与范围：对大理卷烟厂涉烟废弃原料毁形生产线进行更新改造，按照设备实际情况，开展旧设备拆除，利旧改造部分设备设施及电控系统；新增毁形粉碎机、输送机、自动包装设备及必要的操作平台等，实施现场环境除尘及物料输送管道改制；配置相关的安全监测及报警装置，以满足粉尘防爆规范要求。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大理卷烟厂涉烟废弃原料毁形生产线更新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大理卷烟厂涉烟废弃原料毁形生产线更新项目：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

1.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

1.2 信誉要求：

①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②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③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④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被正式列入中国烟草总公司或中国烟草总公司转发的行业其他工商企业、云南中烟“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的，禁入

期限届满前，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在禁入期限内，上述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均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⑤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本条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⑥投标人具有履行本项目所必要的经济、技术组织能力（提供承诺书）。

1.3 财务要求：投标人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清算（含自行清算、强制清算、破产清算）状态。

1.4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1.5 其他资格要求：

人员要求：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1人，技术负责人1人，专职安全员1人，专职安全员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上述3名人员须分别由投标人单位人员专人担任，不得兼任，提供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2026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连续3个月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或有效的劳动合同。（注：若成立不足3个月的单位，提供成立后至开标截止时间前由社保部门开具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或有效的劳动合同，以上人员中若有退休人员的，可不提供基本养老保险证明，但须提供其退休及返聘证明材料。）

注：

（1）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投标人的规定，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投标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存在弄虚作假被查证属实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

2.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6年06月25日17时00分00秒——2026年07月02日17时00分00秒

获取方法：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项目，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1. 登录中烟电子采购平台（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下同），已在该平台注册过的可直接登录，未注册的请先注册（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免费，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

电子采购平台发布的所有项目)。

2. 登录后查找并参与本项目，按提示完成购标申请，并点击“立即投标”进入“我要投标”界面，勾选需要参加的标包。

3. 勾选对应标包后，点击“立即购标”并选择标书费支付方式。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提交支付记录，待招标代理机构确认收款无误后，即可获得下载招标文件的权限。

4. 获取招标文件费用：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00 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7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

递交方法：

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中烟电子采购平台投标客户端”，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采购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最终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中烟电子采购平台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 投标人必须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之前完成 CA 证书的办理，并使用 CA 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CA 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登录后“平台-我的工作台”中“CA 申请”和“CA 申请帮助”查看，也可拨打“平台”统一服务热线 400-903-3236 进行咨询。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7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

开标地点及方式：

1. 开标地点：中烟电子采购平台远程开标大厅。

2. 开标方式：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电子采购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本项目采取“集中解密”方式进行解密。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在投标文件解密后在规定时间内在线签字确认开标内容，未在规定时间内签字确认的投标人视为认可开标过程。

七、其他公告内容

1. 出资比例：100%；
2.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3. 项目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4. 工期：接招标人进场通知 60 日历天内完成设备安装及调试。收到招标人生产试运行通知后，按照通知要求的时间开始生产试运行，试运行时间为 15 个工作日，设备运行正常，满足合同要求后，中标人方可提出验收申请。

5. 在“电子采购平台”获取招标文件时，勾选对应标包后，点击“立即购标”并选择“电汇”方式支付招标文件费，招标文件费汇至如下账户：

账户名称：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账户号码：871903360910105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拓东路支行

备注：汇款凭证的用途栏或空白处应注明“电子采购平台 341063 招标文件费”。

特别提醒：上述账户非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投标保证金汇入以上账户的视为未按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将被否决，且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付款后，请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提交支付记录，待招标代理公司确认收款无误后，即可获得下载招标文件的权限。

6.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公告在“中烟电子采购平台”“云南中烟官方网站”“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以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同时发布，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各投标人如对招标公告或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该在招标公告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内，向招标代理或招标人提出，过期不予受理。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理卷烟厂规范管理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理卷烟厂

联系地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下关街道建设东路 191 号

联系人：刘工

电话：0872-2360838

电子邮箱：/

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拓东路 45 号世博大厦 27 楼

联系人：丁恒升、郭子雄

电话：0871-63131173

电子邮箱：(左南)

本项目公告内容已经实施部门确认，审批流程已完成，可以发布。

丁恒升

2026年6月25日

云南